招商引资暨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招商引资经费年初预算资金500万元，我局申报188.22万元，经财政局批复下达后，用于招商引资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保证完成市下达的各类招商引资目标绩效与向外推荐我县的投资环境，让县域经济得到质的改变，招商引资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资金分配合理，突出重点，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资金管理方法相符。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资金到位：县财政资金188.22万元。县级财政资金到位188.22万元。

2.资金使用：截至2023年12月该项目资金支出188.22万元。为开展招商引资所产生费用。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班子成员协助抓、牵头科室具体承办的工作格局，有效开展工作。根据按制度办事、按规程操作、靠责任落实的权力运行机制开展财务管理工作。2023年我局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度和规章使用财政资金，有效利用资金为全县争取项目提供服务。财务档案按照规定已全部装订归档。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具体包括接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按照支出科目分类管理及有关规定执行。

为保障项目招商引资工作顺利开展，对招商所需的接待费、办公经费差旅费需开支进行保障，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

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一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有效杜绝了挪用、挤占、截留和超标准、超范围使用现象，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发挥资金最大效益。二是严格审核，手续完备，程序合规，没有发现弄虚作假、优亲厚友、挤占、挪用、虚报等情况，做到对象明确、资料齐全、手续完备，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紧扣全县“3+3+3”产业发展思路，探索产业链招商机制，联合印发了《峨边彝族自治县招商引资暨项目全过程推动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了招商引资工作经费使用。举办乐山市制造业招商引资三年大会战动员大会暨重大项目现场推进活动和峨边彝族自治县2023年第一季度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暨三区联动建设项目攻坚指挥部出征仪式。县领导带队走出去47批次，拜访企业70家次，“请进来”邀请客商赴峨边考察洽谈130批次，接待企业171家，签约完成四川赤健中药（峨边）天麻产业园等6个项目，总投资额26.4亿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3年市下签约目标任务25亿元，我县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个，投资金额28.25亿元，目标完成率113%；市下省外引进产业项目新增实际投资目标任务为9亿元，1-10月省局认定我县完成省外引进产业项目新增实际投资7.04亿元，11月我县上报省外引进产业项目新增实际投资3.47亿元（待省局认定），预计年底完成目标任务。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财务工作水平有待提高。财务工作按部就班，缺乏创新，在精度和深度上欠缺，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二）相关建议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2024年7月3日